

# 国家卫生城市病媒生物现场检查评分依据

## 2021版

报告人 董言德

01

特别说明

## 1. 病媒生物控制现场评审主要内容

(1) 复核“线上评估”病媒生物控制**2个指标**，指标数据**真实、可溯源**。

A. 密度达到**C级**， B. 防蝇防鼠设施**95%**。（必要时查）

(2) 查看病媒生物控制**专项资料**，包括市、区、街道、社区以及爱卫会各成员单位---**市级全面查**，区、街道、社区、成员单位**个抽一查个**。

(3) 实地检查病媒生物**密度控制**和**防蝇防鼠**设施建设情况

# 具体检查内容

条目序号	评分条目	分值	获得方式
7.4.1	开展病媒控制评估，每年统一防制活动不少于两次	3	明查
7.4.2	有居民虫情报告和防制咨询渠道，及时反馈群众意见	3	暗访+明查
7.4.3	开展蚊蝇孳生地调查，并建立台账	3	明查
7.4.4	重点行业及重点场所病媒生物侵害调查	2	明查
7.4.5	蚊、蝇、鼠、蟑螂等密度监测和抗药性检测	3	明查
7.5.1	灭鼠毒饵站布放合理，用药规范，方法科学	4	暗访+明查
7.5.1	小型积水、大中型水体等蚊虫孳生地治理	4	暗访+明查
7.5.3	生活垃圾、垃圾容器等苍蝇孳生地治理	4	暗访+明查
7.5.4	食品行业 and 单位防蝇设施	4	暗访+明查
7.5.5	重点行业 and 单位防鼠设施	4	暗访+明查
7.5.6	鼠类密度控制情况	4	暗访+明查
7.5.7	蝇类密度控制情况	4	暗访+明查
7.5.8	蚊虫密度控制情况	4	暗访+明查
7.5.9	蟑螂密度控制情况	4	暗访+明查
合计	14条（暗访10条）	50	

## 2. 抽样原则

### 随机性原则

- 1 ) 被检单位采取**随机**抽样方式 ( 城市唯一单位例外 ) 。
- 2 ) 不得按照城市**提供**的线路和场所进行检查。

### 覆盖性原则

- 1 ) 检查时应城市的东、南、西、北、中**不同方位**抽取被检单位。
- 2 ) 副省级市和地级市抽样范围应**涵盖**所辖各区，县级市 ( 县 ) 应涵盖所辖各街道。

### 样本适宜性原则

- 1 ) 下述抽样数量表中数量，是**最少**检查数量，随着城市规模增大，可**增加**抽样数量，以获取客观的评价结果。
- 2 ) 本课件中**未涉及**到的其他重要场所，考核人员可以根据实际情况，适当**增加**检查场所。

### 3. 抽样场所及数量

序号	检查场所	城市规模（人口）			乡镇（建议）
		< 50万	50-200万	> 200万	
1	机关企事业单位	1	2	3	1
2	中小餐饮食品店	8	10	15	3
3	宾馆饭店	1	2	3	1
4	商场超市	2	2	3	1
5	农贸市场	2	3	4	1
6	医院	2	3	4	1
7	学校	1	1	2	1
8	建拆工地	1	2	2	1
9	火车站汽车站	2	3	3	
10	居民小区	4	6	8	1
11	城乡结合部（处）	2	3	4	1
12	公园及公共外环境（处）	1	2	2	1
13	河湖沟渠池塘	1	2	3	1
14	垃圾中转站公厕	6	8	10	1
15	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1	2	2	
16	有害生物防制机构	1	1	1	
合计		35	51	68	15

02

## 现场检查评分细则

## 注意事项

1. **防蝇防鼠设施、室内蝇类情况**，以**店**（餐饮店、食堂等）或**自然摊位**（农贸市场、商场超市）为单位。
2. **室内鼠迹、蟑迹**以**自然间**为单位，一个自然间为1处；
3. **外环境鼠迹**以**处**为单位，一个鼠洞或5米内**连片多个鼠洞**、**一只鼠尸**为1处；
4. **活鼠**以**只**为单位；

**注：**省级达标考核仍然以标准间为单位



## 7.4 病媒生物监测与评估（14分）



**7.4.1 开展病媒控制  
评估，每年统一防制  
活动不少于两次**



- **条款分值：3分**
- **条款依据：标准第四十五条、  
释义第209条**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### 1) 开展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情况调查

- 区、街道等定期开展病媒生物控制效果调查（自查）；
- 掌握辖区内社区、单位、公园、农贸市场、建筑工地、餐饮店、食品店、宾馆饭店、商场超市、垃圾中转站、机场、车站、粮库等重点场所病媒生物的密度和防蝇防鼠设施建设情况；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### 2) 开展密度控制水平评估

定期开展病媒防制效果评估，频次 $\geq 1$ 次/年，评估检查的方法、点位及数量，应符合国家标准的要求，且在高峰期进行（参考往年监测结果）。

### 3) 每年统一防制活动不少于两次

- 区、街道、社区应根据病媒生物的危害情况，适时开展日常防制活动，全市统一的防制活动每年组织不少于两次；
- 针对群众反映强烈、危害严重的病媒生物种类，应开展专项防制活动。

## 评分依据

评价	评价内容及要求	档次
好	上述3个方面检查的内容， <b>绝大多数</b> 能够达到要求	9-10
合格	上述3个方面检查的内容， <b>大多数</b> 能够达到要求	7-8
不合格	上述3个方面检查的内容，存在的 <b>问题较多</b> ，仅部分能够达到要求	0-6

## 7.4 病媒生物监测与评估（14分）



**7.4.2 有居民虫情报  
告和防制咨询渠道，  
及时反馈群众意见**



- **条款分值：3分**
- **条款依据：标准第四十五条、  
释义第206条**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1. 建立居民对蚊、蝇、鼠、蟑**危害报告**和**防制咨询**的渠道。如设置电话、网站等，或充分利用**12345**热线；对家庭病媒生物简单的防制方法、如何用药等，有机构可以咨询。
2. 对居民**反映**的病媒生物危害问题，能够**及时**的处理，并且有记录、有反馈、有回访。

## 评分依据

评价	评价内容及要求	档次
好	建有 <b>畅通</b> 的 <b>虫情报告</b> 和 <b>防制咨询</b> 渠道， <b>及时反馈</b> 群众意见。	9-10
合格	虫情报告和防制咨询渠道 <b>基本</b> 畅通，群众意见反馈 <b>不</b> 够及时。	7-8
不合格	<b>没有</b> 虫情报告和防制咨询渠道，或对群众意见 <b>未</b> 反馈，	0-6

## 7.4 病媒生物监测与评估（14分）



**7.4.3 开展蚊蝇孳生地调查，并建立台账**



- **条款分值：3分**
- **条款依据：标准第四十五条、释义第207条**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### (1) 制定调查方案

根据蚊蝇的种类、密度以及危害情况，**制定**科学合理、切合实际的蚊、蝇孳生地调查方案。

### (2) 开展蚊虫孳生地调查

针对容器、坑洼、水池等小型积水，以及河流、湖泊、沟渠、池塘、景观水体等大中型水体，**开展蚊虫**孳生地调查，掌握蚊虫孳生地的本底，详实记录。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### (3) 开展蝇类孳生地调查

针对垃圾中转站、垃圾容器、厕所，以及散在的生活垃圾、宠物粪便等开展蝇类孳生地调查，掌握蝇类孳生地本底，详实记录。

### (4) 调查频次

长江以南 $\geq 2$ /年，长江以北 $\geq 1$ 次/年。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### (5) 建立孳生地台账

将蚊蝇孳生地调查结果进行分类处理

分别对**不可清除**（河流、湖泊、沟渠、池塘、景观水体、垃圾中转站、垃圾站点等）或**不易清除**（建筑工地、轮胎堆放处、汽修厂、游船码头、废弃水体、废品收购站、竹林、海鲜市场、农贸市场水产区等）的蚊蝇孳生地，建立清晰的本底台账，并根据每次调查的结果及时更新。

## 评分依据

评价	评价内容及要求	档次
好	上述5条要求的内容 <b>绝大多数</b> 能够达到	9-10
合格	上述5条要求的内容 <b>大多数</b> 能够达到	7-8
不合格	未开展孳生地调查或孳生地调查 <b>缺项较多</b> ， 或调查频次未达到1次/年，未建立台账	0-6

## 7.4 病媒生物监测与评估（14分）



### 7.4.4 重点行业及重点场所病媒生物侵害调查



- 条款分值：2分
- 条款依据：标准第四十五条、释义第207条

#### 4. 重点行业及重点场所病媒生物侵害调查（2分）

定期开展病媒生物的**侵害调查**，掌握辖区内**重点场所**病媒生物的侵害、危害状况，结果及时通报相关单位，频次**≥1次/年**。主要场所及**要求**如下：

- （1）**机场、火车站、长途汽车站、物流货场**等**交通场所**，应特别关注**非本地**种类的侵入情况，及时发现外来种类的侵入。
- （2）餐饮、宾馆饭店、农贸市场、粮库、食品厂、饲料加工厂等侵害情况。
- （3）**地铁、通讯机房、重要档案馆**等，应特别关注**鼠、蟑**的侵害情况。

## 评分依据

评价	评价内容及要求	档次
好	定期（ $\geq 1$ 次/年）开展重点场所病媒侵害调查，掌握侵害状况，调查结果及时通报相关单位	9-10
合格	开展了重点场所病媒的侵害调查（ $\geq 1$ 次/年），侵害场所调查较少，未做到及时通报	7-8
不合格	未开展或偶尔开展重点场所病媒的侵害调查，对侵害状况不掌握，未通报	0-6

## 7.4 病媒生物监测与评估（14分）



### 7.4.5 蚊、蝇、鼠、 蟑螂等密度监测和抗 药性检测



- 条款分值：3分
- 条款依据：标准第四十五条、  
释义第207、209条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### 1) 开展蚊、蝇、鼠、蟑等密度监测

- 开展蚊、蝇、鼠、蟑等重要病媒生物的密度监测，掌握辖区主要病媒生物的种类、分布、季节消长和密度水平。
- 监测方法符合国家标准或规范的要求。
- 监测点应覆盖所辖各区（县级市应覆盖所辖各街道）。
- 监测时间和频次应根据当地实际情况确定，原则上不少于6次/年，南方应适当增加监测次数。
- 监测结果应及时向有关单位通报，并用于指导病媒防制工作。
- 记录规范、详实。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### 2) 开展抗药性监测

- 开展抗药性监测工作，掌握辖区**主要病媒生物**对**当地常用杀虫剂**的抗药性情况，为城市科学、合理用药提供依据。
- 检测方法应**符合**国家标准或规范的要求。

## 评分依据

评价	评价内容及要求	档次
好	上述2个方面8条要求绝大多数能够达到	9-10
合格	上述2个方面8条要求，大多数上能够达到	7-8
不合格	监测方法仅部分符合国家标准或规范的要求，密度监测频次<4次/年，记录不够规范，监测结果没有通报；未开展或未按照国家标准（规范）的检测方法开展抗药性检测，对辖区主要病媒生物抗药性情况不掌握。	0-6

## 7.5 病媒生物控制（36分）



**7.5.1 灭鼠毒饵站布  
放合理，用药规范，  
方法科学**



- 条款分值：4分
- 条款依据：标准第四十五条、  
释义第209条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### 1) 灭鼠毒饵站布放合理

- **布放场所**：单位院内、居民小区、城乡结合部、车站、农贸市场、公共绿地等重点场所，应布放灭鼠毒饵站；数量合理（如硬化好、环境好、无鼠迹---可少放或甚至不放）
- **布放位置**：毒饵站应沿墙边、隐蔽处或相对隐蔽处摆放，不应布放在局部低洼处；
- **毒饵站要求**：长度 $\geq 25\text{cm}$ (建议 $\geq 30\text{cm}$ )，有警示标识，无鼠药外溢

### 注意：

- **毒饵站在灭鼠期间应投药；非灭鼠期间根据鼠密度监测情况适时投药；监测无鼠时，不需要投鼠药。**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### 2) 用药规范

用药**方法**和**剂量**应规范；能够根据不同的场所，选用合适的剂型；**未使用**国家禁用、无证和私自混配的杀虫剂或杀鼠剂；**无过度**用药现象。（查PCO、爱卫办等用药情况）

### 3) 防制方法科学

每年有科学合理的**防制计划**和**实施方案**，**有总结**；日常防制与专项控制相结合，针对群众反映强烈、危害严重的病媒生物种类，应组织专项防制活动。（查市、区、街道、社区、PCO等防制方案、方法是否科学、合理）

## 评分依据

评价	评价内容及要求	档次
好	计划、方案 <b>科学</b> ，有总结； <b>绝大多数</b> （>90%）毒饵站有警示标识、布放合理、重点场所有毒饵站； <b>绝大多数</b> （>90%）长度符合要求， <b>无</b> 鼠药外溢或 <b>偶见</b> ；用药规范， <b>未使用</b> 国家禁用、无证和私自混配的药剂，未见过度用药；防制方法科学，不合理现象未见或偶见。	9-10
合格	计划、方案 <b>较为科学</b> ，有总结； <b>大多数</b> （70-90%）毒饵站有警示标识、布放合理、重点场所有灭鼠毒饵站； <b>大部分</b> （70-90%）长度符合要求，鼠药外溢少见；用药基本规范， <b>未使用</b> 国家禁用、无证和私自混配的药剂， <b>过度</b> 用药现象 <b>偶见或少见</b> ；防制方法不合理现象少见。	7-8
不合格	方案多处不合理，缺少总结；部分（<70%）有警示标示、布放合理、重点场所有灭鼠毒饵站；部分（不足70%）长度符合要求，鼠药外溢多见；存在使用国家禁用、无证、私自混配的杀虫剂或杀鼠剂现象，未能做到规范、安全用药，过度用药现象多见；防制方法不合理现象多见。	0-6

## 7.5 病媒生物控制（36分）



### 7.5.2 小型积水、大 中型水体等蚊虫孳生 地治理



- 条款分值：4分
- 条款依据：标准第四十五条、  
释义第208条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1. 河流、湖泊、沟渠、池塘等大中型水体，采取了疏通、换水、养鱼、清理岸边杂草等措施；蚊幼虫孳生得到了较好的控制。
2. 各种瓶瓶罐罐、竹筒、轮胎、泡沫箱、雨水道口、水池、地下车库截水沟以及坑洼积水等小型积水，治理、清理到位；阳性积水得到较好控制

## 评分依据

评价	评价内容及要求	档次
好	大中型水体和小型积水治理、清理较好，翻瓶倒罐工作到位；检查中发现阳性积水 $\leq 4$ 处/天。	9-10
合格	大中型水体和小型积水治理、清理一般，基本上做到了翻瓶倒罐；检查中发现阳性积水5-8处/天。	7-8
不合格	大中型水体和小型积水治理、清理不到位，未做好翻瓶倒罐工作；现场检查发现蚊虫阳性孳生地 $> 8$ 处/天。	0-6

## 7.5 病媒生物控制（36分）



### 7.5.3 生活垃圾、垃圾容器等苍蝇孳生地治理



- 条款分值：4分
- 条款依据：标准第四十五条、释义第208条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1. 垃圾中转站、垃圾桶、果皮箱、农贸市场生鲜摊点及其附近污水道等**管理到位**，定期对垃圾容器底部的陈旧性垃圾**彻底清理**，无蝇类孳生。
2. 楼栋垃圾通道**封闭**；厕所、垃圾运输车辆等管理良好，**无**蝇类孳生。
3. 社区、公共绿地等外环境**散在**的生活垃圾、宠物粪便等清理及时，无蝇类孳生。

## 评分依据

评价	评价内容及要求	档次
好	垃圾中转站、垃圾桶、厕所等 <b>管理到位</b> ；散在生活垃圾、宠物粪便等 <b>清理彻底</b> ；绝大多数楼栋垃圾通道封闭；检查中蝇类孳生物 <b>偶见</b> ，发现蝇类阳性孳生地 <b>≤2处/天</b> 。	9-10
合格	垃圾中转站、垃圾桶、厕所等 <b>管理一般</b> ；散在生活垃圾、宠物粪便等 <b>清理一般</b> ；大多数楼栋垃圾通道封闭；检查中蝇类孳生物 <b>少见</b> ，发现蝇类阳性孳生地 <b>3-4处/天</b> 。	7-8
不合格	垃圾中转站、垃圾桶、厕所等 <b>管理较差</b> ；散在生活垃圾、宠物粪便等 <b>清理不到位</b> ；楼栋垃圾通道未封闭多见；检查中蝇类孳生物 <b>多见</b> ，发现蝇类阳性孳生地 <b>&gt;4处/天</b> 。	0-6

## 7.5 病媒生物控制（36分）



### 7.5.4 食品相关行业 和场所防蝇设施



- 条款分值：4分
- 条款依据：标准第四十五条、释义第210条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**餐饮店、食品店、单位食堂、宾馆饭店、食品加工场所以及商场、超市、早夜市、农贸市场的食品摊位等，应建立完善**的防蝇设施。

## 评分依据

评价	评价内容及要求	档次
好	绝大多数重点场所（>90%）防蝇设施合格	9-10
合格	大多数重点场所（80-90%）防蝇设施合格	7-8
不合格	部分重点场所（不足80%）防蝇设施合格	0-6

## 7.5 病媒生物控制（36分）



### 7.5.5 重点行业和单 位防鼠设施



- 条款分值：4分
- 条款依据：标准第四十五条、  
释义第210条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**餐饮店、食品店、单位食堂、宾馆饭店厨房、食品库房、粮库、食品加工场所、通讯机房、重要档案馆等应建立完善的防鼠设施，避免鼠类从外环境进入室内。**

## 评分依据

评价	评价内容及要求	档次
好	绝大多数（>90%）餐饮店、熟食店、食堂、宾馆饭店后厨、食品加工场所等重点场所防鼠设施合格，鼠类不能进入室内。	9-10
合格	大多数重点场所（80-90%）防鼠设施合格。	7-8
不合格	部分重点场所（不足80%）防鼠设施合格	0-6

## 7.5 病媒生物控制（36分）



### 7.5.6 鼠类密度控制 情况



- 条款分值：4分
- 条款依据：标准第四十五条、  
释义第209条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### 1. 外部环境：

道路两侧、居民区、城乡结合部、绿地、公厕周边、垃圾中转站周边、单位院内、食品加工厂等外环境，鼠类控制较好，鼠和鼠迹少。

### 2. 室内场所：

餐饮店、食品店、宾馆饭店、食堂、食品库房、食品加工场所以及农贸市场等，鼠和鼠迹少，鼠密度控制较好。

## 评分依据

评价	评价内容及要求	档次
好	平均检查1天，外环境发现鼠迹<5处；室内鼠迹<3处；且未见活鼠。	9-10
合格	平均检查1天，外环境发现鼠迹5-8处；室内鼠迹3-6处；活鼠不超过1只。	7-8
不合格	平均检查1天，外环境发现鼠迹>8处；室内鼠迹>6处；活鼠≥2只。	0-6

## 7.5 病媒生物控制（36分）



### 7.5.7 蝇类密度控制 情况



- 条款分值：4分
- 条款依据：标准第四十五条、释义第209条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1. **冷荤间、糕点店、熟食店**等加工销售**直接入口**食品的**场所无蝇**；**农贸市场、商场超市、早夜市**等销售**直接入口**食品的**专间和摊点无蝇**。
2. **餐饮、食堂**以及**农贸市场、商场超市、机场、火车站、长途汽车站食品销售区、餐饮区**等重点场所，**绝大多数**无蝇，有蝇房间平均蝇类数量 $\leq 3$ 只。
3. **道路两侧、住宅小区、单位院内、城乡结合部、公共绿地、农贸市场（开放式）、早夜市、废品收购站、垃圾中转站、公厕**等**个别场所或区域**有蝇，且数量较少。

## 评分依据

评价	评价内容及要求	档次
好	冷荤间、食品店、熟食摊点等加工、销售直接入口食品场所，未见蝇类；绝大多数（>90%）餐饮、食堂、食品销售区等重点场所未见苍蝇；外环境个别区域有蝇，且数量较少。	9-10
合格	冷荤间、食品店、熟食摊点等加工、销售直接入口食品场所，偶然发现有蝇；大多数（80-90%）餐饮、食堂、食品销售区等重点场所未发现苍蝇；外环境部分区域有蝇，且数量较少。	7-8
不合格	加工、销售直接入口食品场所多次发现有蝇；部分（不足80%）餐饮、食堂等重点场所未发现苍蝇；外环境蝇类多见，且数量较多。	0-6

## 7.5 病媒生物控制（36分）



### 7.5.8 蚊虫密度控制 情况



- 条款分值：4分
- 条款依据：标准第四十五条、释义第209条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社区、单位院内、公园、工地、公共绿地、汽修店、轮胎集放地，以及其他公共外环境，成蚊控制较好，密度低；绝大多数当地居民对蚊虫叮咬情况反映是正面的。

## 评分依据

评价	评价内容及要求	档次
好	检查期间检查人员被叮咬次数<2次/天.人，（或蚊虫停落指数平均 $\leq 2$ ）；绝大多数（>90%）当地居民对蚊虫叮咬（密度）情况反映是正面的。	9-10
合格	检查期间检查人员被叮咬次数2-4次/天.人，（或蚊虫停落指数平均 $\leq 3$ ）；大多数（70-90%）当地居民对蚊虫叮咬情况反映是正面的。	7-8
不合格	检查期间检查人员被叮咬次数>4次/天.人，（或蚊虫停落指数平均 $> 3$ ）；部分（不足70%）当地居民对蚊虫叮咬情况反映是正面的。	0-6

## 7.5 病媒生物控制（36分）



### 7.5.9 蟑螂密度控制 情况



- 条款分值：4分
- 条款依据：标准第四十五条、释义第209条

## 评估内容及要求

**餐饮店、食堂、食品店、食品加工场所、居民家庭，以及商场超市、农贸市场、机场、车站的食品和餐饮区等重点场所，蟑螂得到有效控制，蟑螂密度低，蟑尸、卵荚等蟑迹清理彻底。**

## 评分依据

评价	评价内容及要求	档次
好	重点场所蟑螂控制较好，检查中发现活蟑≤2处/天，发现蟑迹<4处/天；随机询问居民，绝大多数（>90%）反映居家无蟑螂。	9-10
合格	重点场所蟑螂控制一般，检查中发现活蟑3-4处/天，发现蟑迹4-8处/天；随机询问居民，大多数（70-90%）反映居家无蟑螂。	7-8
不合格	重点场所蟑螂控制较差，检查中发现活蟑>4处/天，发现蟑迹>8处/天；随机询问居民，部分（不足70%）反映居家无蟑螂。	0-6

**感谢聆听！**

**13611195599**